

# 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

浙外院〔2020〕82号

---

## 浙江外国语学院关于做好 2020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0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浙教试院〔2020〕88号）精神，现就做好今年我校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录取组织机构及职责

学校成立录取工作领导小组，对本校招生录取全过程进行领导、协调、监督和检查，确保录取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继续教育学院。

### 二、录取方式及各批时间安排

录取场所设立在继续教育学院，按考试院规定统一实行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，分二批进行。

第一批：专升本（12月9日至12月15日）

12月9日 14:30 投档

12月11日 11:30 退档结束

本批根据志愿投档后仍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，12月12日9:00至12月13日17:00网上补报志愿。

12月14日 15:30 补报志愿投档

12月15日 14:30 政策降分投档

12月15日 16:00 录取结束

第二批：高中起点专科（12月16日至12月22日）

12月16日 14:30 投档

12月18日 11:30 退档结束

本批根据志愿投档后仍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，12月19日9:00至12月20日17:00网上补报志愿。

12月21日 15:30 补报志愿投档

12月22日 14:30 政策降分投档

12月22日 16:00 录取结束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加强招生录取信息的管理，考生的报考信息仅限于招生录取和学籍管理中使用，不得擅作他用。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社会复制、泄露考生信息。不得下载或复制与本部门招生无关的信息。不得泄露用户密码。

严格按照教育考试院计划组盖章的录取新生名册寄发录取通知书，并在录取工作结束之前，解决和处理好录取工作中的有关问题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

2020年12月4日

---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0年12月14日印发

---